

中華民國 106 年全國角力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一、宗旨：為推展全民體育運動，並廣植角力運動人口，提升角力運動技術水準，以進國民身心健康
- 二、依據：教育部體育署臺教體署競（二）字第 1060010713 號函辦理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四、協同指導單位：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五、主辦單位：中華民國角力協會、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體育總會
- 六、承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角力委員會
- 七、協辦單位：臺灣省角力協會、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角力委員會、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豐原高商、臺中市立東華國中、臺中市立豐原國中
- 八、報到日期：民國 106 年 06 月 05 日（週一）
（各組各式於比賽前一天下午 1 時在比賽場地報到）
- 九、比賽日期：民國 106 年 06 月 06、07、08 日（週二、三、四）
- 十、比賽地點：臺中市立豐原區體育館 地址：臺中市豐原區西安街 72 號
- 十一、比賽規則：中華民國角力協會所頒佈之最新國際角力比賽規則
- 十二、（一）希羅式：（1）國中男子組（2）高中男子組（3）大專社會男子組
（二）自由式：（1）國小男子組-甲組（2）國小女子組-甲組
（3）國小男子組-乙組（4）國小女子組-乙組
（5）國中男子組（6）國中女子組（7）高中男子組
（8）高中女子組（9）大專社會男子組
（10）大專社會女子組

*比賽量級表如附件

（三）年齡限制：

- （1）國小甲組：民國 93 年 9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之國小五年級(含) 以上
- （2）國小乙組：民國 95 年 9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之國小四年級(含)以下
- （3）國中組：民國 90 年 9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
- （4）高中組：民國 86 年 9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
- （5）大專社會組：年滿十六歲以上

（四）各組各級，採單淘汰制進行比賽

十三、報名手續：

- （一）填寫報名表二份(報名表如附件)

【一份 e-mail (ctwa@ms59.hinet.net) 一份郵寄 (須加蓋戳章)】

- （二）團體會員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400 元(含個人意外傷害險)。

- （三）請在 106 年 5 月 01 日(星期一)以前將報名表連同報名費一併報值

掛號寄至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10 樓 1007 室 中華民國角力協會收
(逾期或欠缺報名費者不予受理)

電話：02-27731742 傳真：02-27732386

- (四) 更改參賽名單需在報名截止日前，逾期將一律不予受理。
- (五) 選手必須依實際體重報名參加比賽，國小男、女組除第一量級外，其餘各量級只可越一級（國小男子組第一級之體重不得少於 26.1kg，國小女子組第一級之體重不得少於 25.1kg），請須在報名表上註明『越級』參賽，未註明者視同資格不符將無法參賽，如有『越級』參賽選手受傷時，由該隊教練自行負責法律上之責任
- (六) **每單位各組各式之隊職員報名限定如下：**
 - 1. 參賽人數 5 人以下(含 5 人)設領隊兼教練 1 人。
 - 2. 參賽人數 6-10 人以下(含 10 人)設領隊 1 人、教練 1 人、管理 1 人。
 - 3. 參賽人數 11 人以上設領隊 1 人、教練 2 人、管理 1 人。
 - 4. 未依上述規定報名者，本會將依順序自行刪除過多之名單
- (七) 依組織章程規定，為健全角力協會組織，請各單位加入團體會員，才可參加比賽，入會費貳仟元，常年會費壹仟元

十四、注意事項：

- (一) 男女選手下場比賽需穿著世界角力聯盟規定之標準角力服、角力鞋，女選手不可內穿白T恤
- (二) 各組各式均依單位各級參賽人數之獎牌數計算其該單位團體成績。
- (三) 未依下列之規定者視同資格不符取消比賽資格。
 - (1) 參賽或過磅時之大專社會組選手一律以身分證為憑，參加國中、高中組之選手須以該校之學生證為憑（並須蓋有當學期之註冊章），國小組須以該校之貼有照片之在學證明書並須加蓋學校鋼印方為有效證件。
 - (2) 未滿 18 歲選手，須檢附家長同意書方可參賽(詳如附件三)。
- ※ (四) 參加跨組及跨式之選手須依規定各組各式的過磅時間分別進行過磅
- (五) 選手必須自備角力衣、鞋及毛巾，指甲修剪整齊，不得塗擦或飲用藥物，出賽選手得著繡有各校代表之角力服
- ※ (六) 抽籤時間：各組全部賽程皆統一在賽前由本會競賽組電腦抽籤編排，不得異議
- (七) 報到時間：各組各式於比賽前一天下午 1 時在比賽場地報到
- (八) 技術會議：106 年 06 月 05 日下午 2 時於比賽場地舉行
- (九) 裁判會議：106 年 06 月 05 日下午 2 時 30 分於比賽場地舉行
- (十) 過磅時間：各組各式於比賽前一天於比賽場地舉行(參照日程表)
- (十一) 開幕時間：106 年 06 月 06 日上午 11 時
- (十二) 中華民國角力協會將於比賽期間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個人意外傷害險。

(十三) 如未參賽，所繳費用於扣除行政作業相關費用後退還餘款

(十四) 報名資料本會僅使用於本次比賽相關事務

十五、獎勵：

(一) 個人獎：各式各組各級前三名（一、二、三、三名）頒發金、銀、銅牌及獎狀。

(二) 團體獎：依據各單位參賽該組之個人獎牌數計算團體成績。依個人前三名按（五、二、一、一）計算，每式各組取前三名，頒給團體冠軍、亞軍、季軍，獎盃乙座，**積分相同則依第一名成績依序排列，積分及成績皆相同者則並列名次。**

(三) 教練獎：各式各組前三名之教練，頒授獎狀乙紙

十六、申訴：

(一) 若有議論皆以規程及規則為依據，無明文規定者，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

(二) 有關選手資格問題，應於領隊會議提出，賽後概不受理

(三) 合法之申訴由領隊口頭提出，並於二十分鐘內提出書面附保證金伍仟元，向審判委員會提出，如經審判委員會議決[申訴不成立]時保證金不予退還，充為獎品費

十七、比賽日程表：另行公告

十八、本競賽規程陳報教育部體育署核備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修訂公佈之

附件：比賽量級表

組別	男大專 社會組	男大專 社會組	女大專 社會組	男高中組	女高中組	男國中組	女國中組	男國小 乙組	女國小 乙組	男國小 甲組	女國小 甲組
式別 級別	希羅式	自由式	自由式	自由式 希羅式	自由式	自由式 希羅式	自由式	自由式	自由式	自由式	自由式
1	59 k g 下	57 k g 下	48 k g 下	46 k g 上 50 k g 下	40 k g 上 44 k g 下	39 k g 上 42 k g 下	36 k g 上 38 k g 下	24kg 下	22kg 下	29 k g 上 32 k g 下	28 k g 上 30 k g 下
2	66 k g 下	61 k g 下	53 k g 下	55 k g 下	48 k g 下	46 k g 下	40 k g 下	26kg 下	24kg 下	35 k g 下	32 k g 下
3	71 k g 下	65 k g 下	55 k g 下	60 k g 下	51 k g 下	50 k g 下	43 k g 下	28kg 下	26kg 下	38 k g 下	34 k g 下
4	75 k g 下	70 k g 下	58 k g 下	66 k g 下	55 k g 下	54 k g 下	46 k g 下	31kg 下	29kg 下	42 k g 下	37 k g 下
5	80 k g 下	74 k g 下	60 k g 下	74 k g 下	59 k g 下	58 k g 下	49 k g 下	35kg 下	32kg 下	47 k g 下	40 k g 下
6	85 k g 下	86 k g 下	63 k g 下	84 k g 下	63 k g 下	63 k g 下	52 k g 下	39kg 下	36kg 下	53 k g 下	44 k g 下
7	98 k g 下	97 k g 下	69 k g 下	96 k g 下	67 k g 下	69 k g 下	56 k g 下	45kg 下	36.1kg 以上	59 k g 下	48 k g 下
8	98 k g 上 130 k g 下	97 k g 上 125 k g 下	69 k g 上 75 k g 下	96 k g 上 120 k g 下	67 k g 上 72 k g 下	76 k g 下	60 k g 下	45.1kg 以上		66 k g 下	52 k g 下
9						85 k g 下	65 k g 下			73 k g 下	57 k g 下
10						85 k g 上 100 k g 下	65 k g 上 70 k g 下			73 k g 上 85 k g 下	57 k g 上 62 k g 下
11										85.1 k g 上 100 k g 下	62.1 k g 上 70 k g 下

106 年全國角力錦標賽比賽日程表

6 月 05 日 (星期二)	下午 13:00~14:00 參賽隊伍及裁判報到 14:00 技術會議 14:30 裁判會議 15:00~16:30 過磅 (6 月 06 日比賽組別及量級)
6 月 06 日 (星期三)	上午 08:00 開始比賽 11:00 開幕典禮 國中男子組希羅式 (1 至 10 級) A 場地 國小女子組自由式甲組 (1 至 11 級) B 場地 國小男子組自由式乙組 (1 至 8 級) B 場地 國小男子組自由式甲組 (1 至 11 級) C 場地 國小女子組自由式乙組 (1 至 6 級) C 場地 ※ 下午 13:00~14:00 報到 (6 月 07 日比賽組別及量級) 14:00~15:30 過磅 (6 月 07 日比賽組別及量級)
6 月 07 日 (星期四)	上午 08:00 開始比賽 國中男子組自由式 (1 至 4 級) A 場地 大專社會男子組自由式 (1 至 8 級) B 場地 國中男子組自由式 (5 至 10 級) B 場地 國中女子組自由式 (1 至 10 級) C 場地 高中男子組希羅式 (1 至 8 級) C 場地 ※ 下午 13:00~14:00 報到 (6 月 08 日比賽組別及量級) 14:00~15:30 過磅 (6 月 08 日比賽組別及量級)
6 月 08 日 (星期五)	上午 08:00 開始比賽 高中男子組自由式 (1 至 4 級) A 場地 大專社會女子組自由式 (1 至 8 級) B 場地 高中女子組自由式 (1 至 8 級) B 場地 高中男子組自由式 (5 至 8 級) B 場地 大專社會男子組希羅式 (1 至 8 級) C 場地

※各場地場次依競賽組賽程略作調整

※請各組務必依規定的時間過磅 (不得提前過磅)

※依本公告之日程表為準則

中華民國 106 年全國角力錦標賽報名表

組別：

管理：

單位地址：

[illegible]

附註：1. 體重（公斤）請參閱競賽規程之體重分級表填寫。

2. 報名表連同報名費一併掛號寄至 中華民國角力協會

地址：10489 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10 樓 1007 室

3. 本表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逾時報名，恕不受理，以郵戳為憑）。

4. 生日與身分證字號為辦理保險使用，請務必填寫。

5. 即日起至5月01日止，逾時與未繳交報名費者恕不受理報名

6. 報名資料本會僅使用於本次比賽相關事務。